

厦门厦钨新能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股东权益变动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权益变动源于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未触及要约收购，本次权益变动未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
- 本次权益变动前，公司控股股东厦门钨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厦门钨业”）直接持股比例为 45.97%，与一致行动人合计持股比例为 52.72%；本次权益变动后，厦门钨业直接持股比例增至 50.26%，仍为公司控股股东，与一致行动人合计持股比例增至 60.43%。

一、本次权益变动基本情况

厦门厦钨新能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2 年 7 月 20 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的《关于同意厦门厦钨新能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1444 号），同意公司 2022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以下简称“本次发行”）的注册申请。公司本次发行新增 48,978,448 股股份已于 2022 年 8 月 18 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完毕股份登记手续。

本次发行的发行对象共 4 名，为公司控股股东厦门钨业，公司间接控股股东福建省冶金（控股）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冶金控股”）控制的其他关联人福建冶控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冶控投资”）、福建三钢闽光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三钢闽光”）、福建省潘洛铁矿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潘洛铁矿”）。

本次权益变动前，公司控股股东厦门钨业直接持有公司 115,649,649 股股份、

持股比例为 45.97%，与其一致行动人冶控投资、福建闽洛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闽洛投资”）合计持有公司股份 132,630,777 股、持股比例为 52.72%。本次权益变动后，厦门钨业直接持有公司 151,054,071 股股份、持股比例增至 50.26%，仍为公司控股股东，与其一致行动人冶控投资、闽洛投资、三钢闽光、潘洛铁矿合计持有公司股份 181,609,225 股、持股比例增至 60.43%。

二、本次权益变动前后股东权益变动情况

序号	股份类别	本次权益变动前		本次权益变动后	
		股份数量 (股)	占总股本 的比例	股份数量 (股)	占总股本 的比例
1	厦门钨业	115,649,649	45.97%	151,054,071	50.26%
2	冶控投资	9,433,960	3.75%	16,430,881	5.47%
3	三钢闽光	-	-	5,597,537	1.86%
4	潘洛铁矿	-	-	979,568	0.33%
5	闽洛投资	7,547,168	3.00%	7,547,168	2.51%
合计		132,630,777	52.72%	181,609,225	60.43%

三、其他情况说明

上述权益变动情况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的变化。

本次权益变动信息披露义务人厦门钨业、冶控投资、三钢闽光、潘洛铁矿及信息披露义务人之一致行动人闽洛投资出具的《厦门厦钨新能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发布的相关文件。

特此公告。

厦门厦钨新能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2 年 8 月 20 日